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7-013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3月13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2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4、召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17年3月13日（星期一）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3月12日15:00至2017年3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3月8日（星期三）下午深圳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

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会议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71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1.1 选举杨维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付秋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尚卫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赵利宾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司志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1 选举张英瑶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王玉辉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毕会静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 选举刘汴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3.1 选举刘恩臣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 选举王葆玲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审议《关于增加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改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 1、2、4-7 已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 已经过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 1、2、3 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7年3月10日（星期五）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450001（信封请注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17年3月10日（星期五）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华梦阳、赵鑫

电 话：0371-56599758；

传 真：0371-56599716；

电子信箱：zqswb@newcapec.net；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春街18号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股东参会登记表》；

3、《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248；

2、投票简称：新开投票；

3、投票时间：2017年3月13日9:30-11:30，13:00-15:00；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证券代码：365248；

（3）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如议案1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1.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议案 1 中的子议案①	选举杨维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议案 1 中的子议案②	选举付秋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议案 1 中的子议案③	选举尚卫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议案 1 中的子议案④	选举赵利宾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议案 1 中的子议案⑤	选举司志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议案 2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议案 2 中的子议案①	选举张英瑶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议案 2 中的子议案②	选举王玉辉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议案 2 中的子议案③	选举毕会静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 2 中的子议案④	选举刘汴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议案 3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议案 3 中的子议案①	选举刘恩臣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1
议案 3 中的子议案②	选举王葆玲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议案 4	《关于增加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修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修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改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7.00

（4）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如下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有5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有4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3，有2位候选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具体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12 日 15:00 至 2017 年 3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取得服务密码

①申请服务密码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身份证号码”、“证券账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取得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四）网络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附件二：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1. 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人）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对列入议议程的议案按照本公司（人）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公司（人）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1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1.1	选举杨维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票
1.2	选举付秋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票
1.3	选举尚卫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票
1.4	选举赵利宾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票
1.5	选举司志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票
2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2.1	选举张英瑶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票
2.2	选举王玉辉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票
2.3	选举毕会静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票
2.4	选举刘汴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票
3	《关于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3.1	选举刘恩臣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票
3.2	选举王葆玲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		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增加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5	《关于修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6	《关于修改<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改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			

注：1.请股东在上表每一个议案后空格中“同意”、“反对”或“弃权”选项下打“√”进行选择或填报选举票数；

2.请股东在“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公司（人）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处进行选择，若股东未进行选择，则视为受托人享有表决权，并且在会议中的表决符合委托人的要求或授权。

3.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股东）姓名/名称：　　代理人姓名（签名）：

委托人（股东）持股数：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签署日至 2017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7年　　月　　日